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晋东招标[2019]54号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龙下村大和至小学环境整治工程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晋江市东石镇龙下村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招标人为晋江市东石镇龙下村民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泉州晟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工程建设地点：晋江市东石镇龙下村；

2.2工程建设规模：总造价233396元；

2.3招标范围和内容：

（1）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2）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招标范围和内容： 本招标项目系龙下村大和至小学环境整治工程施工招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挡墙、排水沟、绿化、园路等， 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2.4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人民币233396元。

2.5工期要求：总工期为45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 无 ；

2.6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

2.7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 合格 标准。

1.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叁**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贰** 级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3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4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3.5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 。

3.6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一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一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其他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8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年 11 月 29 日至2019年 12 月 05 日（不含节假日）北京时间9：00~12：00，14：30~17：30，自行电话联系招标代理公司（报名联系电话：15294525975，小黄）购买招标文件。招标资料（含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书电子版等资料）每套售价200元（售后不退）。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1.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确定入围评审名单后**。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本合同段投标保证金**壹万**元人民币（下同）。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开标当天以现金形式提交给招标代理公司，投标单位自行用信封密封住并加盖公章（未按规定密封加盖公章的不予接受），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 。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12 日 15 时 00 分，提交地点：**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六楼中型会议室**；开标会现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随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还应随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应准时到场核验登记，未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或不能完整出具以上证件的，视为自动弃权，放弃参加投标。

7.2.未报名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7.3.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规定密封标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晋江网（http://www.jinjiang.gov.cn/xxgk/ggzypz/gcztb/）、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及晋江市东石镇龙下村民委员会公示栏上发布。

1. **监管部门：**

监管部门：晋江市东石镇纪委办

地 址：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

监督电话：0595-85593887­

1.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晋江市东石镇龙下村民委员会；

地址： 晋江市东石镇 ，邮编：362200 ；

电话：13505952128；

联系人：陈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泉州晟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泉州市东湖街金贸大厦425号，邮编：362000

电话：15294525975

联系人： 小黄 。

日期：2019年11月29日